

MAYA ANGELOU

我知道笼中鸟为何歌唱

I Know Why the Caged Bird Sings

[美] 玛雅·安吉洛 著 于 霄 王笑红 译

上海三联书店

I 712.4f
2013159

B2

阅 览

MAYA ANGELOU

我知道笼中鸟为何歌唱

I Know Why the Caged Bird Sings

[美] 玛雅·安吉洛 著 于 霄 王笑红 译



上海三联书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知道笼中鸟为何歌唱/(美)玛雅·安吉洛(Angelou, M.)
著;于霄,王笑红译. —上海:上海三联书店,2013.4

(玛雅·安吉洛作品系列)

ISBN 978-7-5426-4134-2

I. ①我… II. ①玛…②于…③王… III. ①自传体小说—
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45916 号

我知道笼中鸟为何歌唱

著 者/[美]玛雅·安吉洛(Maya Angelou)

译 者/于 霄 王笑红

责任编辑/黄 韬

特约编辑/陈增爵

装帧设计/豫 苏

责任制作/任中伟

责任校对/张大伟 张向玲

出版发行/上海三联书店

(201199)中国上海市都市路 4855 号 2 座 10 楼

网 址/www.sjpc1932.com

邮购电话/24175971

印 刷/上海图宇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2013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2013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850×1168 1/32

字 数/265 千字

印 张/10

书 号/ISBN 978-7-5426-4134-2/I·685

定 价/35.00 元

敬启读者,如发现本书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电话 021-55383115

本书献给

我的儿子盖伊·约翰逊

以及所有长着黑色羽毛的鸟，他们坚强，他们心怀希望

他们不畏艰难，也不畏神明，唱出自己的歌

致 谢

我感谢我的妈妈薇薇安·巴克斯特和哥哥贝利·约翰逊，是他们鼓励我回忆往事。感谢哈莱姆作家协会的关心，及发现了我写作能力的约翰·O. 基伦斯。谢谢那那·科比那·恩凯西亚四世，他坚持说我必须写。向给我具体建议的杰勒德·珀塞尔和理解支持我的托尼·达马托致以恒久的谢意。

感谢我的编辑，兰登书屋的罗伯特·卢米斯，是他温和的督促，让我回到我以为我已遗忘的岁月。

代译序

所有长着黑色羽毛的鸟

韩松落

玛雅·安吉洛生于1928年，是美国当代著名诗人、作家、编剧、歌手。她最著名的作品，是六部自传体小说：《我知道笼中鸟为何歌唱》(*I Know Why the Caged Bird Sings*, 1969)，《以我的名义重整旗鼓》(*Gather Together in My Name*, 1974)，《像过圣诞节般唱歌、跳舞、欢乐》(*Singin' and Swingin' and Getting' Merry Like Christmas*, 1976)，《女人心》(*Heart of a Woman*, 1981)，《所有上帝的孩子都需要双旅游鞋》(*All God's Children Need Traveling Shoes*, 1986)，《掷向天堂的歌》(*A Song Flung Up To Heaven*, 2002)。六部书，陆陆续续在三十年时间写成，她的人生故事，几乎尽收其中。

《我知道笼中鸟为何歌唱》是六部作品中最著名的一部。这部小说的书名来自保罗·劳伦斯·邓巴的诗《同情》，书中描绘的是她童年和少年时代的生活，时间跨度为1931年到1945年。1969年，这本书一出版即引起轰动，此后四十年时间里，获得无数荣誉，在多年后的1997年，还连续153周登上《纽约时报》畅销书排行榜。

三岁时,玛格丽特·约翰逊和哥哥小贝利·约翰逊,被“邮递”到阿肯色州的斯坦普斯,从此和他们的奶奶生活在一起,在斯坦普斯的黑人区,在童年的他们“看来就是整个世界”的地方,玛格丽特度过整个童年。

斯坦普斯是个小镇,从环境、风俗、气质上来说,和那些频频出现在美国文学中的小镇,似乎并无不同,晒得发黑的绿树、幽暗又璀璨的黄昏,教堂、学校、杂货铺,毕业典礼、夏日炸鱼野餐会,放到舍伍德·安德森、福克纳、卡森·麦卡勒斯、奥康纳的小说里,也丝毫不觉异样。

给玛格丽特白纸一张般的灵魂图景染上最初色彩的,也就是这些景象,让她在将近四十岁的时候,还念念不忘:“早晨的商店有些空旷和冷清,就像一份来自陌生人的礼物。打开店门就是扯开礼物上的丝带,外面柔和的光线透了进来(店门是朝北的),缓缓地照过货架上的金枪鱼、大马哈鱼、烟草和针线,最后停在猪油桶上。如果是夏日,那桶油会缓慢地变软,最后成为透明的液体。”

画面只是背景,人才是主角,麦克尔罗伊先生,霍华德·托马斯先生、梦罗姊妹(她有天在教堂里发了疯,高喊“把那事儿说出来”,这句话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成为小镇居民的“典故”)、墨菲先生、伯莎·弗劳尔斯夫人、林肯医生,还有“可怜的泰勒先生”,他的妻子去世后,他就在镇上吃百家饭,大家也欣然接纳他。

当然,最重要的人物,还是她的奶奶安妮·亨德森,玛格丽特称她为“阿妈”,这位黑人老太太,因其沉着、智慧,成为斯坦普斯小镇上惟一一位被人们冠以“夫人”称谓的女士。“工作、责任、宗教和‘地位’充满了她的世界,我想阿妈本人也许都没意识到,她对身边的一

一切都寄托了无比深沉的爱。”

这段经历对玛格丽特至关重要，尽管她后来去了圣路易斯，和她那位高贵美丽的母亲一起生活，但不论是她的母亲、她的外祖母，还是她的舅舅们，给她的影响，都不及这位老太太（还有“事奉我一生的巨灵：书籍”），她给小女孩的生命，铺上了坚韧、善良的底色，让她足以抵御此后的一切寒凉，一切波动。从小镇出发，直到成为旧金山电车上第一个受雇的黑人女性，从奶奶的杂货铺长大，经历了被强暴、自我放逐、成为未婚妈妈，她十八岁之前的经历，超过一个来自小镇的黑人女孩应对的范围，但她都见招拆招，这种能耐，多半来自她的导师——“阿妈”。

“在我生命中的这段时间里，我所拥有和忠于的一切都奇异地成对出现：阿妈与她的庄重果断；弗劳尔斯太太与她的书籍；贝利及他的兄妹之情；妈妈与她的欢乐；柯温小姐与她的学识；晚间课程的戏剧和舞蹈。”

这部小说被视为成长小说，但成长不是自发完成的，需要滋养，一个人的自我意识，不是凭空确立的，需要材料、样板，他们，所有这些坚实的、朴素的人，是玛格丽特“成长”的养料，她也意识到了这点：“对英雄与坏人的印象、对爱与憎的区分最初也是在早期的那个环境中形成，并永久地充当着是非评判的标签。多年之后，在小镇成长起来的人们离开了故土、苍老了容颜，甚至连谋生手段、进取之心和生存目标都不再与从前相同，但不管他们戴着怎样的面具，那后面依旧是一张孩子的脸。”

那些图景，那些图景上的人，构成玛格丽特灵魂中最坚实的部分，也构成这部小说最丰富的部分。

《我知道笼中鸟为何歌唱》和同时代以成长为主线的作品又有所不同，因为主人公是黑人，她成长的年代，是黑人备受压制、轻视的时代。

“阿肯色的斯坦普斯(Stamps)是以殖民者后代詹姆斯·哈代·斯坦普斯的名字命名的；乔治亚州的奇特林镇(Chitlin' Switch)镇名意思是‘黑人戏院之路’；亚拉巴马州的韩镇(Hang' Em High)说的是‘把他们高高地吊起来’；密西西比州的黑鬼镇意为‘黑鬼，别让太阳在你这里落下去’——这些都是与黑人有关的描述性地名。”

在斯坦普斯，黑人和白人的生活区域泾渭分明，以至于很多黑人孩子不知道白人是什么样。“生而为黑人是可悲的，我们掌控不了自己的命运。我们在很小的时候，就被残忍地培养为驯服的绵羊，我们甚至可以安静地倾听别人嘲笑自己的肤色，而不作任何辩解。我们都应该死。我想我会很高兴看到我们全部死掉，一具具尸体堆在一起。……作为一个物种，我们面目可憎，我们所有人。”尽管“阿妈”努力撑起自己的尊严，但在白人面前，这种尊严像个幻影，时时遭到打击。大萧条时期，“阿妈”曾经借钱给很多黑人和白人，但其中大多数人没来还钱，当玛格丽特因为牙病需要求医时，“阿妈”向曾经跟她借过钱的林肯医生求助，结果遭到羞辱。

玛格丽特曾经仰慕过那些黑人中的江湖人士，因为他们替黑人出气，报复了那些诈骗黑人的白种人：“在二十世纪的转折点尚未到来的岁月，这些生来黑皮肤的男人，原本毫无疑问要被时代碾成无用的碎末。然而，他们却以自己的智慧撬开了紧锁的社会之门。他们不但在‘游戏’中变得富有，还获得了为同族人复仇的快乐。”

仅有这种快意是不够的。快意只能持续一时，而在更长的时间里，黑人不被当作“完整的人”，没有自我意识，不管是在现实中，还是在文学作品里。他们是符号，是陪衬，有固定形象和描写的套路，哪怕出自善意。他们是永远忠心耿耿的胖女奴，在白人小姐为情所困时，在围裙上擦擦手，替小姐吐槽；是永远憨厚朴直的黑大叔，在白人小孩来度假时，示范一两手绝活。仅此而已。

所以，尽管在玛雅·安吉洛之前，已经有理查德·赖特、拉尔夫·艾里森和詹姆斯·鲍德温，为黑人书写，他们的书写，也为黑人在文学上成为“完整的人”提供了证明，但玛雅·安吉洛（以及同时成名的托妮·莫里森）的女性身分，却让她们更进一步，不仅写出了黑人的坚韧、乐观、愤怒，也写出了更隐秘的情愫，更不可言说的迷梦，以及更难以启齿的欲望。文学上的平等，大概就是这样的：不再停留在与外部的抗争、愤懑上，而进一步探索和表露自己的内心，毫无障碍地展示和别人一样的内心幽微，而且更多机智，更多幽默。《我知道笼中鸟为何歌唱》里，对玛格丽特童年欲望的描写，对玛格丽特在“旧金山的哈莱姆区”的生活的描写，就是这种平等的组成部分，也是这本书的风暴眼，是争议的来源。

时移事往，玛雅·安吉洛书写的时代已经过去，那种强烈的隔离已经不复存在，或者说，已经没有当日那样严重。但强和弱的冲突、富有与贫穷的对立，永远存在，永远在我们生活中劈开深沟，让一些人不被当作“完整的人”，处于被忽略的位置。所以玛雅·安吉洛的书，直到今天，也依旧能在我们内心深处引起共鸣。“黑人”不是过去意义上的黑人，而是“所有长着黑色羽毛的鸟”，“他们坚强，他们心怀希望，他们不畏艰难，也不畏神明，唱出自己的歌”。

目 录

代译序：所有长着黑色羽毛的鸟(韩松落)	1
序篇	1
1	5
2	10
3	16
4	21
5	28
6	35
7	47
8	50
9	55
10	62
11	72
12	80
13	86
14	93

15		97
16		108
17		116
18		124
19		137
20		141
21		151
22		157
23		173
24		190
25		199
26		206
27		214
28		219
29		224
30		231
31		248
32		256
33		260
34		269
35		278
36		289

译后记:重逢,相遇		295
-----------	-------	-----



你们看着我做什么？

我又不会留下……

虽然我十分健忘，却还不至于什么也记不起来。只是有些事情更为重要。

你们看着我做什么？

我又不会留下……

这首诗的其他句子是否能够想起，在这里也没什么意义。事实真相如同一块皱了的手帕，在我手心逐渐被汗水浸透，而它越早为世人所知，我也就可以越早地伸展双手，让清风吹拂我的掌心。

你们看着我做什么……

有色人种卫理公会主教派教会(the Colored 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教堂儿童区的欢笑和窃窃私语声时常回响在我健忘的头脑中。

那时我穿的是淡紫色的塔夫绸连衣裙,随着我的每一次呼吸沙沙作响。而当我深吸一口气,想要吐尽心中羞辱感的时候,它听起来就像是灵车上覆盖的皱纹纸发出的声音。

我亲眼看着阿妈为我缝制这裙子,看着她为裙摆勾上花边,给裙腰添加可爱的小褶子,那会儿我相信如果我穿上了它,一定会宛若电影明星。(衣服是塔夫绸的,虽然颜色不好,但总体上还不错。)我一定会看起来像一位长相甜美的白人小姑娘,符合世界上每一个人关于天使的想象。裙子柔柔地搭在缝纫机旁,好似具有了某种魔力:如果别人看到我穿上了它,就会争相跑来,满怀敬意地对我说:“玛格丽特(Marguerite,甚至称我为“亲爱的玛格丽特”),请原谅我们,我们从前真的不知道你本来是这个样子。”而我则大方地回答:“是的,你们当然不知道。当然啦,我会原谅你们的。”

仅仅是想一下这件事,都会让我的脸上一连几天挂着幸福的笑容。当复活节的晨曦照在完工的裙子上,我才意识到,这只不过是一件白人洗旧了不要的紫色长裙,或者说是一件改造的旧衣服。虽然称之为长裙,但也遮不住我枯柴般的双腿。我的腿上涂抹着蓝标凡士林,还扑上了阿肯色红土。经年累月,土的颜色渗入皮肤,让它看起来肮脏而恶心,教堂里所有的人都会盯着我的细腿看上半年。

然而,有一天,当我从这个黑人的丑恶梦境中醒来,他们一定会

惊奇不已。原来我有一头金黄长发，而不是现在这样黑色打结的小卷，并且阿妈不让我把它们拉直。我浅蓝色的眼睛大而迷人，他们再也不会因为我的眼睛又小又斜，而嘲笑说什么“你的爸爸一定是个中国人”。（在英文中，“中国人”[China]与“瓷器”是同一个词，我一直以为他们说我是瓷娃娃的女儿。）当我从梦中醒来，他们就会明白，为什么我从不学低等的南方口音，也从不讲乡下俚语，更不愿意吃猪鼻肉或猪尾巴。因为我其实是白人，而我的继母是个邪恶的巫婆，她嫉妒我的美丽，于是将我变成了一个丑陋的、大码子的黑人。是她让我的头发又黑又卷，是她让我的脚板又宽又大，是她让我的门牙间隙大到可以容下一支二号铅笔。

“你们看着我……”牧师的妻子在我面前躬下身，黄黄的长脸上满是怜悯。她小声说：“孩子，我来只是告诉你，今天是复活节。”（其实她还不如直接告诉我，“你今天穿得太差了”。）我神情恍惚，机械地重复着，“我来只是告诉你，今天是复活节”。所有的音节粘连在一起，声音小得连自己也听不到。即便如此，四周还是响起嘲笑声，就像浮在空中的乌云，漫漫膨胀、变大，随时准备将瓢泼大雨浇到我头上。我默默地举起两个手指，放在胸前，表示想去厕所，然后蹑手蹑脚地向教堂大厅后面走去。模糊中，我仿佛听到头顶的某处响起了一个女人的声音，“愿上帝保佑这个孩子”，还有“赞美主”。我抬起头，睁大了眼睛，可什么也没看到。教堂里忽然爆发出一句质问，“主舍命十字架时，你可在场？”¹恍然失神间，排凳中有人伸出脚来绊

¹ 《新约·约翰福音》19:25《你是否在场》(Were You There)中的一句。《你是否在场》也是教堂庆祝复活节时常用的曲目。——译者注

说明：除页 187 注释 1 外，本书所有注释均为译者所加。以下不再一一标明。

我，应该是个调皮的孩子。我一个趑趄，开始时想回头说些什么，或是大声地斥责。而这时我忽然感到一个生涩的柠檬在两腿间炸开，甚至嘴中也开始泛起了酸酸的味道。我急匆匆地向大门走去，灼热的感觉向两腿蔓延，一直到高筒袜的上沿。我努力屏住，希望可以将这感觉挤回去，哪怕让它不要如此快地扩散也好。等走到门廊时，我知道我必须随它去了，因为如果再多撑一会，那感觉就有可能朝上涌去，直到我的头顶，而我可怜的脑袋也会立时碎裂，像一个摔在地上的西瓜，我的脑浆、舌头和圆溜溜的眼珠会随之四处飞溅，散落一地。于是，我跑进了院子，放弃了一切努力。我一边跑，一边哭，那感觉变成了热流，打湿了我的衣服。我不想去厕所，只是一路跑回了家。事后挨一顿鞭子当然是少不了的，而那些可恶的孩子们又能拾得嘲笑我的新话题。然而，我还是笑了，因为那放弃的感觉如此美妙，因为我离开了那无聊的教堂而重获自由，还因为我终于可以确定我不会死于头脑碎裂。

如果说一个黑人女孩在南方的成长是一种痛苦，那么意识到这种错位，就像是在喉咙边上架起一把利刃，时刻威胁着她的生命。

这是一种羞辱，而且全然没有必要。



那一年，我三岁，贝利四岁，我们一起来到了这个衰落的小镇。我们无依无靠，能帮助我们的，只有手腕上系着的一个标签：“致好心人：我们是玛格丽特和小贝利·约翰逊，来自加利福尼亚长岛，前往阿肯色的斯坦普斯，投奔安妮·亨德森（Mrs. Annie Henderson）太太。”

我们的双亲那时已决定结束他们悲惨的婚姻，于是父亲将我们送回老家交给他的母亲抚养。父亲把路上的一切都托付给了列车员，并且将车票别在了贝利所穿大衣的内袋里。然而，这个列车员第二天就在亚利桑那下了车。

关于那次旅行，我已经想不起太多，只记得火车驶进了南方之后，黑人变多了起来，情况似乎也变好了。南方实行种族隔离，这里的火车上充满了被称为“黑鬼”的乘客，以及他们大包小包的行李。但正是这些人照看了“这两个没爹没娘的可怜孩子”，并给了我们很多炸鸡和土豆沙拉，很美味，虽然是冰凉的。